

证券代码:688606 证券简称:奥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5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8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授权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杭州万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95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5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3.6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804,545,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61,278,093.7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643,266,906.25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账,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并出具验资报告[2021]第332000116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入了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3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新增年产2.65亿片体外诊断试剂的产业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21,395.06	21,395.06
2	IVD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855.48	8,855.48
3	营销网络中心建设项目	4,087.68	4,087.68
4	补充流动资金	5,500.00	5,500.00
5	年产2亿片体外诊断试剂产业化升级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4,713.63	24,713.63
6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亿片体外诊断试剂产业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4,000.00	64,000.00
7	回购股份	17,507.25	17,507.25
合计		146,059.10	146,059.10

注: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股权激励计划。截至本意见发表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上述股份回购,使用资金总额17,507.25万元。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为498,084,282.48元。其中,银行存款188,084,282.48元(含利息),理财产品310,000,000.00元。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闲置原因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仍部分闲置的情况。

(二)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三)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公司按照相关法规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作为买方的投资行为。

(四)额度及期限

公司计划用闲置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8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决策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资金需求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使用,上述资金使用不受关于募集资金管理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实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投资,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

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制衡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现金管理,提升决策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和相关人员应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中介机构进行审计。

五、专项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8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损害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含超募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改变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文件

(中)万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88606 证券简称:奥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3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6月30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全体监事均同意参加本次会议并依法行使表决权。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二、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8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损害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是为了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拟开展的是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事项。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公告》。

特此公告。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88606 证券简称:奥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4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使用,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7,507.25万元。

上述事项为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杭州万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95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5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3.6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804,545,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61,278,093.7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643,266,906.25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账,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

查并出具出具同验字[2021]第332000116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入了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3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新增年产2.65亿片体外诊断试剂的产业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21,395.06	21,395.06
2	IVD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855.48	8,855.48
3	营销网络中心建设项目	4,087.68	4,087.68
4	补充流动资金	5,500.00	5,500.00
5	年产2亿片体外诊断试剂产业化升级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4,713.63	24,713.63
6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亿片体外诊断试剂产业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4,000.00	64,000.00
7	回购股份	17,507.25	17,507.25
合计		146,059.10	146,059.10

注: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股权激励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上述股份回购,使用资金总额17,507.25万元。

二、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基本情况

结合公司当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对部分募投项目预期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前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后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亿片体外诊断试剂产业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5年4-6月	2025年12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虽然公司募投项目已在前期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仍存在较多不可控因素,上述募投项目延期系受外部环境变化、项目实施进度滞后等因素影响,基于谨慎性考虑,结合当前募投项目投资的实际进展及资金使用情况,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决定将上述募投项目预期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

(三)保障募投项目延期后的措施

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环境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合理规划产能建设进度,优化资源配置,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管理,定期对项目进行监督和评估,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有效,保障募投项目按期实施,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五、专项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规要求,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六、上网公告文件

(中)万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88606 证券简称:奥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5-026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为有效管理并防范汇率波动产生的风险,降低汇率波动给经营带来的不确定性,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2.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交易额度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外汇衍生品业务,主要包括远期结售和外汇期权业务。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相关人员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公司董事会议授权管理层或相关人员于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三)资金管理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投入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从事该业务的情况。

(四)交易方式

1.交易品种:公司计划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主要包括远期、互换、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金融衍生产品包括汇、利率、货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2.交易对手:经营资质和风控合格,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境内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二、背景介绍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业务风险分析

(一)交易业务风险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得进行投机性和单纯的套利交易,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1.市场风险:因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可能造成汇率和利率的大幅波动,导致外汇衍生品交易产生浮动亏损。

2.流动性风险:不合理的外汇衍生品买卖安排可能引发公司资金的流动性风险。

3.信用风险:尽管交易对手为信用等级良好的金融机构,但仍存在潜在的违约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二)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制度保障:公司董事会制定了《金融衍生品交易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交易目的、原则、审批权限、操作流程等,确保交易合规、风险可控。

2.交易对手及产品的选择:公司仅选择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选择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产品进行交易。

3.严格遵守交易程序:公司严格执行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资金划拨使用审批程序。

4.专人负责:公司财务部专门配备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市场信息,跟踪交易价格或公允价值的变化,及时评估风险敞口并上报。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针对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与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披露相关项目体现。

五、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对上市公司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事项。

特此公告。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88606 证券简称:奥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6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为有效管理并防范汇率波动产生的风险,降低汇率波动给经营带来的不确定性,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2.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交易额度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外汇衍生品业务,主要包括远期结售和外汇期权业务。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相关人员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公司董事会议授权管理层或相关人员于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三)资金管理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投入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从事该业务的情况。

(四)交易方式

1.交易品种:公司计划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主要包括远期、互换、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金融衍生产品包括汇、利率、货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2.交易对手:经营资质和风控合格,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境内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二、背景介绍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业务风险分析

(一)交易业务风险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得进行投机性和单纯的套利交易,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1.市场风险:因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可能造成汇率和利率的大幅波动,导致外汇衍生品交易产生浮动亏损。

2.流动性风险:不合理的外汇衍生品买卖安排可能引发公司资金的流动性风险。

3.信用风险:尽管交易对手为信用等级良好的金融机构,但仍存在潜在的违约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二)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制度保障:公司董事会制定了《金融衍生品交易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交易目的、原则、审批权限、操作流程等,确保交易合规、风险可控。

2.交易对手及产品的选择:公司仅选择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选择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产品进行交易。

3.严格遵守交易程序:公司严格执行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资金划拨使用审批程序。

4.专人负责:公司财务部专门配备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市场信息,跟踪交易价格或公允价值的变化,及时评估风险敞口并上报。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针对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与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披露相关项目体现。

五、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对上市公司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事项。

特此公告。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88606 证券简称:奥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6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为有效管理并防范汇率波动产生的风险,降低汇率波动给经营带来的不确定性,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2.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交易额度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外汇衍生品业务,主要包括远期结售和外汇期权业务。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相关人员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公司董事会议授权管理层或相关人员于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三)资金管理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投入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从事该业务的情况。

(四)交易方式

1.交易品种:公司计划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主要包括远期、互换、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金融衍生产品包括汇、利率、货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2.交易对手:经营资质和风控合格,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境内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二、背景介绍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业务风险分析

(一)交易业务风险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得进行投机性和单纯的套利交易,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1.市场风险:因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可能造成汇率和利率的大幅波动,导致外汇衍生品交易产生浮动亏损。

2.流动性风险:不合理的外汇衍生品买卖安排可能引发公司资金的流动性风险。

3.信用风险:尽管交易对手为信用等级良好的金融机构,但仍存在潜在的违约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